**批复**

**保满审环书字〔2021〕10号**

**保定市满城区行政审批局**

**关于保定九孚生化有限公司改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

保定九孚生化有限公司：

所报《保定九孚生化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收悉。根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专家技术评审意见，经局领导审核通过后，研究批复如下：

一、项目于保定市满城区于家庄乡庞村村北现有的厂区内，该项目分两个地块进行改建，其中东厂区的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20′20.73192″，北纬 38°51′8.1375″，东厂区西侧为保定北瑞甾体生物有限公司，东侧紧邻保河北奥特肥业有限公司，北侧为农田，南侧隔小路为农田。西厂区的中心地理坐标东经 115°20′1.84488″，北纬 38°51′7.98265″西侧紧邻保定加合精细化工有限公司和保定保利瑞和生物有限公司，东侧紧邻保定北瑞甾体生物有限公司，北侧为农田，南侧隔小路为农田。

二、本项目工程总投资 500 万元，环保投资 100 万元。原有厂区内的部分旧厂房及租赁的北瑞甾体生物有限公司的锅炉房及附属设施、豆油预灭菌车间进行改建，淘汰原有全部生物制药产品，采用生物发酵工艺生产食品添加剂产品，不新建厂房。其中原厂区的羟基黄体酮发酵车间改建为三车间，主要用于氨基酸、转化酶及 DHA 的种子培养及发酵。原醋酸可的松的压滤车间、干燥车间、合成中试车间、提纯纯化中试车间改建为五车间，主要用于羟脯氨酸精制、烘干。 原上羟提取精制车间、羟酮置换车间改建为六车间，主要用于羟脯氨酸提取和瓜氨酸的母液处理。原醋酸可的松精制车间一改建为七车间，主要用于乙酰 L-亮氨酸转化、提取、烘干及羟脯氨酸的过滤工序。租赁的锅炉房改建成八车间，主要用于瓜氨酸的转化、提取、精制、烘干工序。原板框压滤车间改建为九车间，主要用于瓜氨酸和 L－胱氨酸的精制、烘干。原羟基黄体酮提取车间改造成十车间；主要用于 L-胱氨酸、N-乙酰 L-半胱氨酸的转化、提取、精制，乙酰酪氨酸转化，瓜氨酸的转化、提取及母液回收。租赁的豆油预灭菌车间改建成十二车间，主要用于 N-乙酰 L-半胱氨酸和乙酰酪氨酸的精制、烘干。改建完成后采用生物发酵工艺生产食品添加剂产品5550吨。其中DHA产品600吨、羟脯氨酸300吨、L-胱氨酸1000吨、瓜氨酸3000吨、乙酰L-亮氨酸50吨、乙酰络氨酸300吨、乙酰半胱氨酸300t/a。产生副产品硫酸铵950t/a、氯化钠副产品520t/a。

三、项目在符合产业政策与产业发展规划，选址符合区域土地利用规划的前提下，原则同意《保定九孚生化有限公司改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结论，你公司须严格按照环评报告书所列建设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环保措施要求实施项目的建设，确保各类污染物全部得到有效治理、达标排放，同时做好以下重点工作：

1.施工期定期洒水抑尘、物料运输和土方要加盖篷布、设简易围墙、选用低噪声设备等措施，防止施工期环境影响。

2.废气：三车间产生的废气经罐顶的集气管道收集后进入1套冷凝器+碱液喷淋+水喷淋装置处理，九车间废气通过负压收集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九车间废气及三车间压滤间产生的废气进入1套碱液喷淋+水喷淋装置进行处理，分别经各自废气治理装置处理后的废气由1根20m排气筒排放;十车间废气进1套碱喷淋+水喷淋进行处理，瓜氨酸工艺尾气进1套碱喷淋+水喷淋进行处理，经各自装置处理后的废气由1根20m排气筒排放。五六七车间产生的粉尘经负压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其他工序的废气一并引入碱液喷淋装置+水喷淋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1根20m排气筒排放，八车间产生的粉尘经负压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其他工序的废气一并引入碱液喷淋装置+水喷淋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1根20m排气筒排放，十二车间产生的粉尘经负压引至布袋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与其他工序的废气一并引入碱液喷淋装置+水喷淋装置进行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由1根20m排气筒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1其他行业标准，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表2标准，颗粒物、氯化氢、硫酸雾的排放浓度及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87-1996）表2二级标准；锅炉烟气经低氮燃烧器+20m高排气筒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13/5161-2020）表1天然气锅炉排放限值要求。生产过程中粉料加工车间保持密闭及负压，其他车间保持密闭，无组织废气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1993）表2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非甲烷总烃执行《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控制标准》（DB13/2322-2016）表2企业边界浓度限值，颗粒物、硫酸雾、氯化氢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8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

3.废水：产生废水进入保定北瑞甾体生物有限公司污水处理站进行处理后，处理后由北瑞自建污水管网排入满城县污水管网，最终进入保定众泉水务有限公司深度处理。

4.噪声：低噪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减振等。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5.固废：废菌体及滤渣经蒸汽灭活后，用于生产饲料或有机肥，废活性炭交由厂家回收利用，废原材料包装物厂内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办公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定期送垃圾综合处理厂处置，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危废间暂存，定期交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6.认真落实防渗要求，厂区、车间地面、污水站构筑物、回水构筑物全部防渗，对排水管道、阀门等定期检查并做好维修管理工作。

四、工程完成后全厂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建议值为：COD15.637t/a、氨氮 1.559t/a、总氮 1.949t/a、总磷

0.167t/a、SO2 0.05t/a，NOx 0.041t/a、VOCs 4.531t/a、颗粒物 0.345t/a。

五、项目建成后应先行按照排污许可管理要求，办理排污许可证，并按照《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令第682号）及相关文件要求落实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

保定市满城区行政审批局

2021年9月9日